

# 威海市人民政府

## 关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6·6”较大爆燃 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

市消防救援支队：

你支队《关于提请批复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6·6”较大爆燃事故调查报告的请示》（威消〔2022〕175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6·6”较大爆燃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调查报告》）。

二、同意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6·6”较大爆燃事故调查组对事故的原因分析和责任认定。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6·6”较大爆燃事故是一起电焊作业产生的高温遇油罐内柴油蒸气与空气形成的爆炸性混合气体发生爆燃，致人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

三、同意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经区管委及凤林街道办事处等要认真吸取事故教训，严格落实《调查报告》中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切实落实职责范围内监管责任。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深入开展警示教育，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监督、执法计划，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

四、《调查报告》中提出的各项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经区管委要及时向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报告。

威海市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